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参加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相关注意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定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星期四）9 点 30 分在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A 座三层会议室召开本行 2021 年度股东大会。详情请参见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cebbank.com)发布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临 2022-013）。

鉴于目前疫情防控情况，为落实疫情防控要求，维护股东及参会人员健康安全，同时依法保障股东合法权益，现就疫情防控期间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建议股东通过授权委托投票或网络投票方式参会表决

本次会议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参会表决方式。为避免人员聚集，建议计划现场参会的股东优先选择授权委托大会主席代为现场投票，A 股股东也可自行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表决。

二、会议增加视频参会方式

本行决定本次股东大会在原有现场会议的基础上增加视频会议，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2 年 4 月 18 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及应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均可以视频会议方式参会。选择视频会议参会的股东，须在 2022

年 5 月 17 日 17:00 前向本行发送电子邮件（邮箱地址：zhdshbgsbgyx@cebbank.com）进行登记注册，并通过电子邮件提供与现场会议登记要求一致的资料或文件。未在前述要求的登记注册截止时间完成参会登记的股东将无法以视频会议方式接入本次股东大会，但仍可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本行将向完成登记注册的股东提供视频参会的接入信息，请获取会议接入信息的股东勿向其他第三人分享。

三、会议现场疫情防控相关要求

为落实疫情防控相关要求，股东如到现场参会，除携带相关证件和参会材料外，请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 17:00 前与本行董事会办公室联系（联系电话：010-63636723），沟通最新疫情防控要求和参会者健康、行程等信息。参会当天往返路途及会场上，请做好个人防护，全程佩戴口罩并保持必要的座次距离。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股权登记日、审议议案等其他事项均不变。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7 日